

武汉市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概况	3
一、单位主要职责	3
二、机构设置情况	4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3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3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4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4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29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31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33
第六部分 附件	40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和农业农村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负责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知识产权、商务综合执法工作。负责监督管理规范市场秩序。负责反垄断执法调查工作。负责宏观质量管理。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安全风险监控工作。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负责食品、药品等应急管理综合协调。负责食品（含酒类）安全监督管理。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区认证认可工作。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负责统

一管理知识产权工作。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结构上看，武汉市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为 1 个独立的决算编报单位，内设 18 个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组织人事科（老干科）、机关党委、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政策法规科、执法稽查科（打传办）、知识产权科、质量监督管理科、信用交易风险监督科、市场交易监督管理科、消费者权益保护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标准化计量科、价格监督监察科、农业农村科、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科、食品流通安全和餐饮服务监督管理科。

非独立核算下级单位 2 个，包括信息中心、综合执法大队。

非独立核算的派出机构 10 个，包括珞南市场监管所、和平市场监管所、青菱市场监管所、狮子山市场监管所、张家湾市场监管所、梨园市场监管所、洪山市场监管所、关山市场监管所、卓刀泉市场监管所、白沙洲市场监管所。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255.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8,530.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4.03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8.6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44.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24.9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4.0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985.9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82.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308.3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312.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9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42
	30			61	
总 计	31	12,314.27	总 计	62	12,314.2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年度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2,308.31	12,299.65					8.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26.46	8,517.80						8.66
20113	商贸事务		0.30	0.30						
2011308	招商引资		0.30	0.3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27.64	427.64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427.64	427.64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098.52	8,089.86						8.66
2013801	行政运行		6,073.44	6,073.44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14	144.14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18.86	318.86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14.10	314.10						
2013812	药品事务		17.18	10.18						7.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85.38	185.3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781.88	781.88						
2013850	事业运行		261.88	261.8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66							1.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4.90	1,444.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0.77	1,400.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6.60	606.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9.91	629.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4.26	164.26						
20808	抚恤		44.13	44.13						
2080801	死亡抚恤		44.13	44.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4.90	524.9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8.64	58.6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8.64	58.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6.26	466.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9.00	339.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00	4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7.26	87.2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03	44.0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03	44.03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44.03	44.03						
213	农林水支出		985.96	985.96						
21301	农业农村		527.99	527.9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27.99	527.99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5.00	2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5.00	25.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432.97	432.97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8.96	208.96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24.01	224.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2.07	782.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2.07	782.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0.00	55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94.82	94.82						
2210203	购房补贴		137.25	137.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2,312.85	8,999.92	3,312.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31.00	6,335.32	2,195.68			
20113		商贸事务	0.30		0.30			
2011308		招商引资	0.30		0.3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27.64		427.64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427.64		427.64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103.06	6,335.32	1,767.74			
2013801		行政运行	6,073.44	6,073.44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14		144.14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18.86		318.86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14.10		314.10			
2013812		药品事务	17.14		17.14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85.38		185.3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781.88		781.88			
2013850		事业运行	261.88	261.8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24		6.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4.90	1,444.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0.77	1,400.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6.60	606.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9.91	629.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4.26	164.26				
20808		抚恤	44.13	44.13				
2080801		死亡抚恤	44.13	44.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4.90	437.64	87.2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8.64	58.6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8.64	58.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6.26	379.00	87.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9.00	339.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00	4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7.26		87.2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03		44.0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03		44.03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44.03		44.03			
213		农林水支出	985.96		985.96			
21301		农业农村	527.99		527.9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27.99		527.99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5.00		2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5.00		25.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432.97		432.97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8.96		208.96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24.01		224.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2.07	782.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2.07	782.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0.00	55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94.82	94.82				
2210203		购房补贴	137.25	137.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255.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517.79	8,517.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4.03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44.90	1,444.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24.90	524.9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4.03		44.0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85.96	985.9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82.07	782.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299.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299.65	12,255.62	44.0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2,299.65	总 计	64	12,299.65	12,255.62	44.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 计			12,255.62	8,999.92	3,255.70
20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8,517.80	6,335.32	2,182.48
20113	商贸事务		0.30		0.30
2011308	招商引资		0.30		0.3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27.64		427.64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427.64		427.64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089.86	6,335.32	1,754.54
2013801	行政运行		6,073.44	6,073.44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14		144.14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18.86		318.86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14.10		314.10
2013812	药品事务		10.18		10.18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85.38		185.3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781.88		781.88
2013850	事业运行		261.88	261.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4.90	1,444.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0.77	1,400.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6.60	606.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9.91	629.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4.26	164.26	
20808	抚恤		44.13	44.13	
2080801	死亡抚恤		44.13	44.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4.90	437.64	87.2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8.64	58.6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8.64	58.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6.26	379.00	87.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9.00	339.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00	4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7.26		87.26
213	农林水支出		985.96		985.96
21301	农业农村		527.99		527.9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27.99		527.99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5.00		2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5.00		25.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432.97		432.97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8.96		208.96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24.01		224.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2.07	782.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2.07	782.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0.00	55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94.82	94.82	
2210203	购房补贴		137.25	137.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59.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4.86	310	资本性支出	4.74
30101	基本工资	1,034.25	30201	办公费	86.9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74
30102	津贴补贴	1,049.31	30202	印刷费	6.7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129.26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30.84	30205	水费	1.7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5.05	30206	电费	43.6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7.44	30207	邮电费	14.0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9.00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4.29	30209	物业管理费	82.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12	30211	差旅费	6.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6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7.67	30214	租赁费	173.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1.09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17.95	30216	培训费	2.34			
30302	退休费	386.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80.12	30224	被装购置费	4.61			
30305	生活补助	1.4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66.2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6.9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12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6.20			
30309	奖励金	58.64	30229	福利费	122.5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0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5.9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12			
	人员经费合计	7,170.33		公用经费合计				1,829.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44.03	44.03		44.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03	44.03		44.0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03	44.03		44.03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44.03	44.03		44.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经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029001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7.02		47.02		47.02		47.02		47.02		47.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2314.2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908.08 万元，下降 13.4%，主要原因是当年财政资金紧张，公用经费以及项目经费预算较上年有所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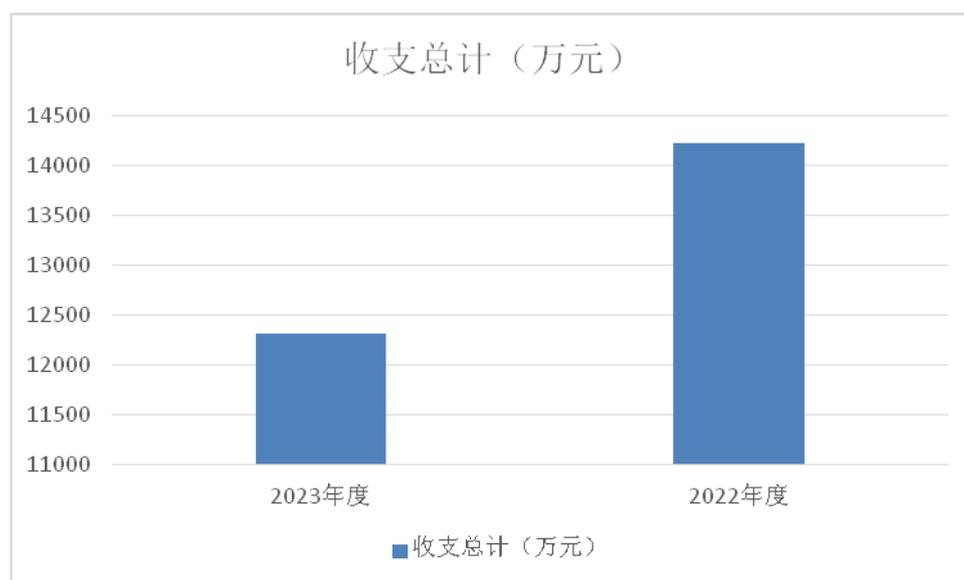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2308.3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905.04 万元，下降 13.4%，主要原因是当年财政资金紧张，公用经费以及项目经费预算较上年有所下降。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299.65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9%；其

他收入 8.66 万元，占本年收入 0.1%。本年度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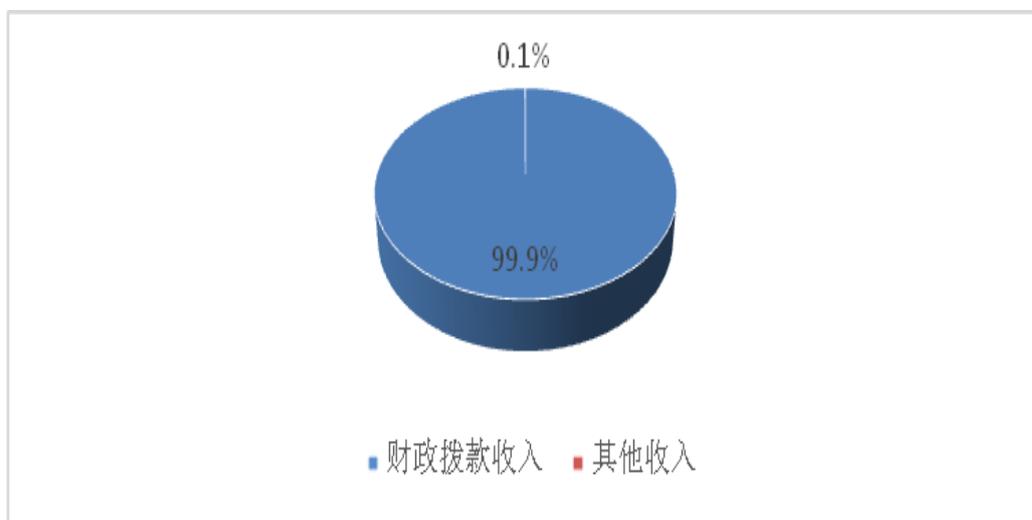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2312.8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903.54 万元，下降 13.4%，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当年财政资金紧张，公用经费以及项目经费预算较上年有所下降。其中：基本支出 8999.92 万元，占本年支出 73.1%；项目支出 3312.93 万元，占本年支出 26.9%。本年度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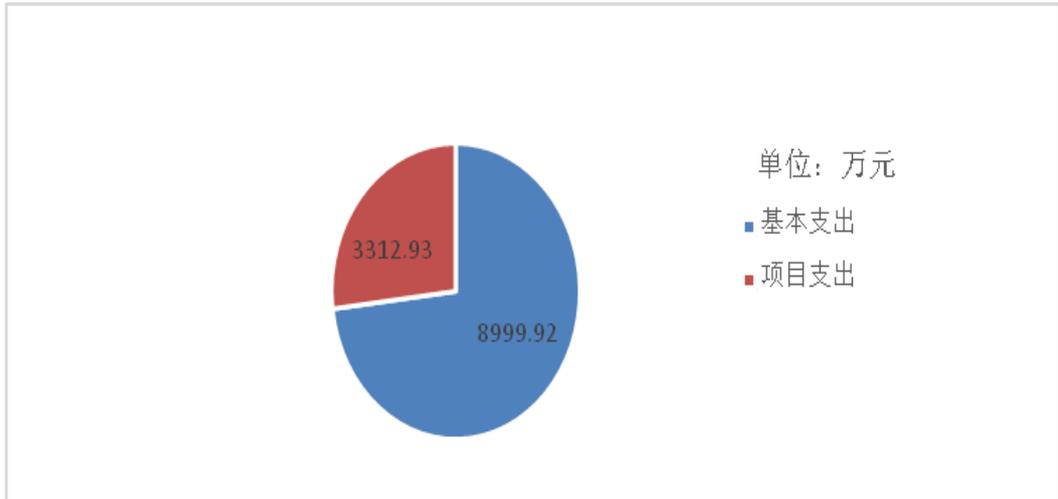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2299.6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899.03 万元，下降 13.4%。主要原因是当年财政资金紧张，公用经费以及项目经费预算较上年有所下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255.62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1943.06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当年财政资金紧张，公用经费以及项目经费预算较上年有所下降。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4.03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44.0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上级下达农业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专项资金。

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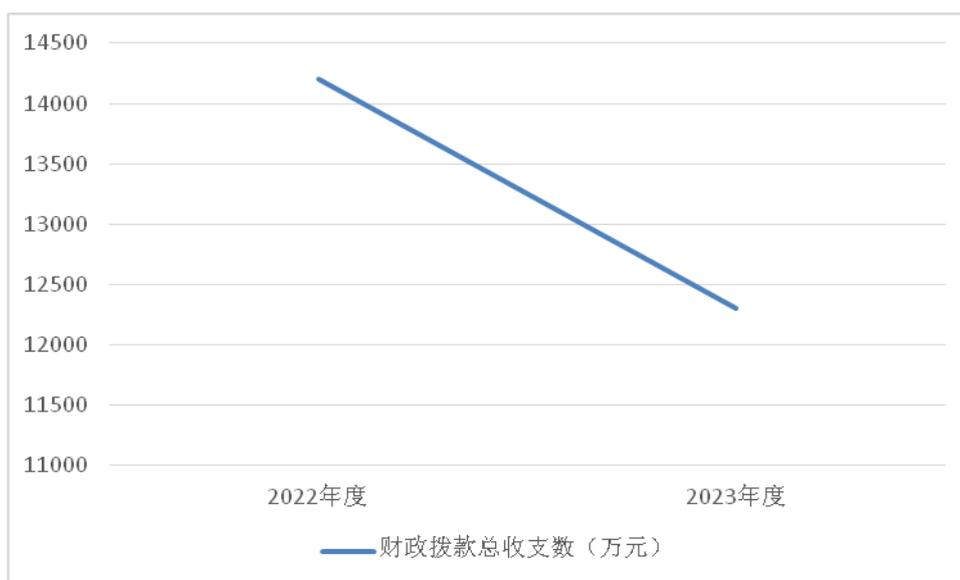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255.6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5 %。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943.06 万元，下降 13.7%。主要原因是当年财政资金紧张，公用经费以及项目经费预算较上年有所下降。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255.6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517.8 万元，占 69.5%。主要是用于发放单位职工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日常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44.9 万元，占 11.8%。

主要是用于单位职工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以及离退休人员经费的支出。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524.9 万元, 占 4.3%; 主要是用于缴纳单位职工医疗保险支出。

4. 农林水(类)支出 985.96 万元, 占 8%; 主要是用于农业农村相关工作的专项支出。

5. 住房保障(类)支出 782.07 万元, 占 6.4%。主要是用于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提租补贴三项经费的支出。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541.51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2255.62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3%。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30 万元,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由洪山区发改局拨入优化营商环境先进个人表彰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27.6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427.64%,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湖北省财政下达 2022 年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专项资金。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690.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73.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7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应休未休假补贴经费。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经费（项）。年初预算为 267.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9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落实过紧日子政策，年中调减预算指标。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26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8.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9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 年度部分预拨经费计入 2023 年度。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31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4.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1%。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9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估药品监管上级转移经费小于实际下达数，年度实际下达 10.18 万元。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30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7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辖区内 5 个老旧小区电梯维护改造费用以指标划拨方式拨付给各街道，未在单位决算中反应。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52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1.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3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 年度部分预拨经费计入 2023 年度。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21.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1.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3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减事业在职人员奖励性津贴 60 万元。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534.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6.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5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退休人员医疗补助以及两名去世人员丧葬抚恤金。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2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9.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96.8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部分养老保险缴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2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职工到龄退休，职业年金做实，当年追加职业年金预算。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13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退休人员去世两人，追加丧葬抚恤金。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6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当年退休人员发放退休一次性补贴。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6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9.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1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退休人员较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降低。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2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洪山区保健办核拨 2022 年度医疗报销经费。

1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7.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7.0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追加上级转移支付下达的资金。

2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为上级转移支付经费，无年初预算。

21.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26.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8.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1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水稻制种投保面积，调减了年初预算。

22.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为 224.0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为上级转移支付经费，本级无年初预算。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5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13.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3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职工到龄退休，且新进人员工资基数低，提租补贴发放降低。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38.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999.9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170.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公用经费 182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年初结转和结余。本年收入 44.03 万元，本年支出 44.03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4.03 万元，主要用于受污染耕地修复方面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47.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单位本年和上年均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且预算数为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7.0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1) 单位本年度未购置(更新)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 0。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47.0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单位执法车辆燃油、维修、过桥过路、保险费等支出。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7 辆。

3. 本单位本年和上年均无公务接待费支出，且预算数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29.6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19.51 万元，降低 6.1%。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同时二级单位更换办公场所，节约了部分办公场所租赁费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02.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8.0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64.9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04.4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41.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27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0 个，资金 2585.5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8.4%。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省局、市局的帮助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武汉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系统观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认真抓好洪山区市场监管领域“保安全守底线、提质量促发展”各项工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规范市场竞争秩序，守住“三品一特”安全底线，较好的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

具体完成了以下绩效目标：

（1）完成了农村农业工作、计量标准化、价格专项、

打击传销、食品药品安全工作、企业信用监管、中小企业质量提升、消费维权、农产品安全监管、动物卫生检验检疫、屠宰管理等专项工作。

(2) 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为我局提供技术支持，主要包括食品药品(化妆品)、农产品抽查检测，特种设备安全检测服务，产品质量抽查，市场监管网络服务等。

(3) 完成了党(团)建、法规业务、基层办公场所维护改造、执法设备及车辆更新等有关机构运转方面的工作。

(4) 完成了辖区内长江禁捕设备采购、政策宣传、巡查执法等工作。确保了辖区无非法捕捞及销售长江鱼类等违法活动。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农业农村工作上级转移支付预算 914 万元，其中 685 万元未在年度内完成拨付，主要为中国种都建设奖补资金 630 万元，已结转至 2024 年度。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机构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7.09 万元，执行数为 144.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推进全局机关党(团)建(党风廉政建设)及非公经济组织党建工作；更新部分办公设备；完成了全局

办公场所的日常维修维护。基本保障了全局工作正常运转，工作人员满意度较高。

2. 食品抽检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75 万元，执行数为 4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了 2023 年度 5190 批次食品化妆品抽检工作，抽检品种涉化妆品、粮食加工品、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调味品、肉制品、乳制品、饮料、方便食品、饼干、罐头、冷冻饮品、速冻食品、薯类和膨化食品、糖果制品、茶叶及相关制品、酒类、蔬菜制品、水果制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蛋制品、食糖、水产制品、淀粉及淀粉制品、糕点、豆制品、蜂产品、保健食品、餐饮食品和食用农产品共 30 个类别。不合格食品后置处理率 100%。完成辖区内 45 家农贸市场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农贸市场快检覆盖率 100%。辖区内全年未发生重大食品、农产品安全事故。

3. 特种设备安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8 万元，执行数为 2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了对 1000 台电梯维保质量抽查工作；二是完成 150 台老旧小区、超高层住宅电梯及投诉较多的住宅小区电梯安全性能评估工作；三是开展了 350 人次的特种设备安全培训组织使用单位进行 1-2 期事故应急救援示范演练等；四是完成 4 个各街乡申报的老旧电梯维修补助。

4. 聘用协管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15 万元，执行数为 31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聘用农贸市场监管协管员 24 人；二是聘用打击传销协管员 6 人；三是聘用特种设备安全协管员 18 人；四是聘用文员 20 人。为全局市场监管工作提供了有效支持。

5. 知识产权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均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省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专项资金资金的通知》及时将市财政局下达的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专项资金 300 万元拨付相关 11 家单位，资金拨付率 100%。

6. 农业农村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29 万元，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914 万元，本级预算 215 万元。执行数为 4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了一家农产品基地维护和提档升级补贴拨付；二是完成了洪山菜薹制种、良种选育、繁育补贴的拨付；三是完成了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补贴（提档升级）的拨付；四是完成了长江禁捕执法工作。为加强全区农村农业建设，辐射带动，促进辖区内周边群众增收作用。持续巩固好洪山区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四清四无”良好态势，加强辖区江段巡查，打击长江流域重点水域非法捕捞和违规垂钓行为，营造长江禁捕良好社会氛围，提供了有效保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下达较晚，年内无法及时拨付，需结转至下年度使用。

7. 市场监管综合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5.3 万元，执行数为 18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了全局执法办案、计量标准化、价格专项、打击传销、食品药品安全工作、企业信用监管、中小企业质量提升、消费维权等市场监管专项工作。确保了流通领域经济违法案件查处率达到 98%以上、结案率达到 95%以上，消费者投诉处置率达到 100%。为维护群众利益，促进市场健康科学发展，保障辖区产品的质量安全，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提供了有效支持。

8. 水稻制种保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0.11 万元，执行数为 208.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对辖区内水稻制种企业拨付了相关保险保费资金。涉及 3 家企业，水稻制种投保面积 21107 亩。

9. 农业经营主体拨付贷款贴息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0.05 万元，执行数为 224.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按照上级下达的农业农村工作专项经费及工作要求，及时将农业经营主体拨付贷款贴息资金拨付相关企业及单位共计 5 家，主要包括：华中动物生物制品区域共性技术公共研发平台建设项目、农业经营主体贷款

贴息、农作物高质量发展、乡村振兴补助、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等项目。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年白沙洲大市场申报贴息，由于该市场经营户有抽检不合格情形，未兑付贴息资金。

10. 药品及医疗器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2.18万元，执行数为22万元，完成预算的99.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按照上级下达的药品监管专项经费及工作要求，对辖区药品、医疗器械企业及医疗机构实施监管，共计2000家。确保了辖区内药械化市场健康发展。

《项目自评结果》和《项目自评表》见附件。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至单位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根据年中预算的调整以及上级下达的各项转移支付资金，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按照绩效目标管理要求，结合单位各项工作的开展情况，对整体和项目绩效指标进行了优化和调整。

2. 单位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单位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一是根据近几年几个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合理测算项目经费，合理编制项目预算。二是根据近两年各个项目绩效评价情况，参考上级单位绩效目标指标，进一步完善各个项目绩效指标值。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我单位涉及专项转移支付的项目主要为现代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情况：为支持符合条件的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区、库）、国家级农作物和农业微生物种质资源库开展种质资源保护，支持符合条件的国家畜禽核心育种场，种公畜站、奶牛生产性能测定中心开展种畜禽生产性能测定工作。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23 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资金的通知》（鄂财农发〔2023〕42 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资金的通知》（武财农〔2023〕681 号）的要求，2023 年下达我区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153 万元，绩效目标：一是农业微生物种质资源保存数量 22000/600 份；二是种畜禽和奶牛生产性能测定数量 7600 头。

2. 实施结果：用于肥料开发的芽胞杆菌资源和植物共生微生物资源为主要对象，全年收集保藏农业微生物资源 57355 份。自主开发出农业微生物资源应用潜力的智能化评价平台，通过基因组学、大数据和生物信息学等手段，实现农业微生物资源的快速评价，全年完成评价资源超过 600 株。

2. 2023 年，共有 19 个牧场参加 DHI 测定，总参测奶牛 1.55 万头，共计检测奶样 9.15 万头份，其中参测超过 6 次以上奶牛头数 7684 头，超额完成项目任务（任务量 7600 头）。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1.坚定推进长江十年“禁渔”工作，严格推行长江禁捕江段长、岸线长网格化管理制度，落实渔民安置保障，强化辖区江段巡查管控，累计检查垂钓人员 1.7 万余人次，移交非法捕捞、违规垂钓案件线索十余条，严格完成辖区禁捕水域“四清四无”工作目标。聚焦市场主体，依法依规开展市场清查监管，强化网络监管，持续开展“长江禁渔”专题宣传，营造良好禁捕氛围。今年 6 月，区局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评为“长江禁捕 打非断链”专项行动表现突出集体。

2.持续巩固打传成果，健全区、街道、社区三级打传联动工作体系，加强流动人口的信息管理及出租屋摸排，持续开展打击网络传销行动，将 3 家涉嫌网络传销企业劝离我区。深化开展进社区、进校园、进车站、进企业、进市场、进网络等“六进”宣传活动 322 次。综合开展房源管控，反传销基地建设、无传销社区创建等多项工作，提升全区打传水平，严防反弹强禁回流。今年以来，组织协调全区开展打击清查行动 160 次，清查疑似涉传房屋 1301 间，查出涉传人员 28 人。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长江“禁渔”工作	严格推行长江禁捕江段长、岸线长网格化管理制度，落实渔民安置保障，强化辖区江段巡查管控	累计检查垂钓人员 1.7 万余人次，移交非法捕捞、违规垂钓案件线索十余条，严格完成辖区禁捕水域“四清四无”工作目标。聚焦市场主体，依法依规开展市场清查监管，强化网络监管，持续开展“长江禁渔”专题宣传，营造良好禁捕氛围。今年 6 月，区局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评为“长江禁捕 打非断链”专项行动表现突出集体。
2	巩固打传成果	健全区、街道、社区三级打传联动工作体系，加强流动人口的信息管理及出租屋摸排，持续开展打击网络传销行动	将 3 家涉嫌网络传销企业劝离我区。深化开展进社区、进校园、进车站、进企业、进市场、进网络等“六进”宣传活动 322 次。综合开展房源管控，反传销基地建设、无传销社区创建等多项工作，提升全区打传水平，严防反弹强禁回流。今年以来，组织协调全区开展打击清查行动 160 次，清查疑似涉传房屋 1301 间，查出涉传人员 28 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我单位其他收入主要为市不良反应中心划入的药品药械监管工作经费，区机关工委返还老干支部个私协会支部党费，税务部门个税返还。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知识产权事务方面的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

品事务（项）：反映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

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

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22.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23.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反映对农民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投保农业保险给予的补贴。

24.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反映各级财政部门用于除上述方式以外的其他普惠金融发展的支出。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

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

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机构运行项目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 自评得分 94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年项目预算数 207.09 万元,实际执行 144.14 万元,执行率 70%。完成的绩效目标。对部分基层所办公场所进行维护改造;完成全局档案整理工作。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项目绩效指标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2.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年度机构运行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4.1.17

自评得分: 94

项目名称		机构运行					
主管部门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办公室, 机关党组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7.09	144.14	70%	14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1、党(团)建工作经费(含纪检); 2、办公环境进行维护改造; 3. 档案整理;			全部按年初设定目标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场所日常维护服务期		1年	1年	10
			档案整理服务		1年	1年	10
			新闻报道宣传服务		1年	1年	10
			党建印刷		1批次	5批次	10
			党建培训		1次	2次	10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和更新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3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项目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 自评得分 100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项目预算数 475 万元，实际执行 475 万元，执行率 100%。完成的绩效目标。完成了 2023 年度 5190 批次食品化妆品抽检工作，抽检品种涉化妆品、粮食加工品、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调味品、肉制品、乳制品、饮料、方便食品、饼干、罐头、冷冻饮品、速冻食品、薯类和膨化食品、糖果制品、茶叶及相关制品、酒类、蔬菜制品、水果制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蛋制品、食糖、水产制品、淀粉及淀粉制品、糕点、豆制品、蜂产品、保健食品、餐饮食品和食用农产品共 30 个类别。不合规食品后置处理率 100%。完成辖区内 45 家农贸市场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农贸市场快检覆盖率 100%。辖区内全年未发生重大食品、农产品安全事故。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无

2.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年度食品安全抽检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4.1.17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抽检				
主管部门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食品生产科、农动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75	47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1. 食品化妆品抽样检验、风险监测抽检、评价性抽检; 食品药品应急演练与重大活动保障; 食品药品新闻宣传、公益宣传、科普宣传等;			全部按年初设定目标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抽样检验	≥ 5190批次/年	5190批次	10
			实施快检服务的农贸市场数	≥ 33家次/年	45家	10
		质量指标	食品抽样检测完成率	100%	100%	10
			农产品抽样检测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处置率	100%	100%	10
			重大食品农产品安全事故	不发生	未发生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满意度	≥ 85%	8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3 年度特种设备安全专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 自评得分 100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项目预算数 268 万元，实际执行 268 万元，执行率 100%。完成的绩效目标：一是完成了对 1000 台电梯维保质量抽查工作；二是完成 150 台老旧小区、超高层住宅电梯及投诉较多的住宅小区电梯安全性能评估工作；三是开展了 350 人次的特种设备安全培训组织使用单位进行 1-2 期事故应急救援示范演练等；四是完成 4 个各街乡申报的老旧电梯维修补助。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无

2.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年度特种设备安全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4.1.17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特种设备安全专项					
主管部门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68	268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1. 特种设备安全检测及技术服务; 2. 老旧社区电梯维修改造;			全部按年初设定目标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保质量抽查电梯数量		1000台/年	1000台	10
			安全风险评估电梯台数		150台/年	150台	10
			特种设备安全培训		≥300人次/年	350人次	10
			电梯民生专项资金保障街道		≥3个	4个	10
		质量指标	特种设备隐患排查处置率		100%	100%	10
			特种设备执法案件查处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乘梯安全出行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5%	8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3 年度聘用市场监管协管员项目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 自评得分 100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项目预算数 315 万元，实际执行 314.1 万元，执行率 99.9%。完成的绩效目标：一是聘用农贸市场监管协管员 24 人；二是聘用打击传销协管员 6 人；三是聘用特种设备安全协管员 18 人；四是聘用文员 20 人。为全局市场监管工作提供了有效支持。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无

2.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年度聘用市场监管协管员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4.1.17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聘用市场监管协管员					
主管部门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15	314.1	99.9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1. 农贸市场监管协管员24人; 2. 打击传销协管员6人; 3. 特种设备安全协管员18人;		全部按年初设定目标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市场监管协管员		24人/年	24人	10
			聘请特种设备安全协管员		18人/年	18人	10
			聘请打击传销协管员		6人/年	6人	10
		质量指标	协管员服务到位率		100%	100%	10
			服务期		1年	1年	1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市场健康发展	良好	良好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3 年度知识产权支持项目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 自评得分 100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项目预算数 300 万元，实际执行 300 万元，执行率 100%。完成的绩效目标：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省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专项资金资金的通知》及时将市财政局下达的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专项资金 300 万元拨付相关 11 家单位，资金拨付率 100%。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无

2.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年度知识产权支持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4.1.17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支持					
主管部门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知识产权科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00	3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对辖区内获得国家、省专利奖,获得国家、省级知识产权试点示范项目;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贯标认证”;获得发明专利等给予相关补贴。			根据上级下达指标文件要求,已对符合条件的单位拨付相关补贴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价值		3家	3家	10
			公共服务智能化建设		4家	4家	10
			示范工程		2家	2家	10
			服务机构品牌培育		1家	1家	10
			知识产权培训基地建设		1家	1家	1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奖单位满意度		>95%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3 年度农业农村工作项目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自评得分 81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项目预算数 1129 万元，实际执行 444 万元，执行率 39%。完成的绩效目标：区级预算 215 万已按年初设定目标全部完成，主要用于聘请长江禁捕巡江人员，禁捕执法艇日常维护，长江禁捕宣传，送农资下乡，组织企业参加农博会、食博会、农交会参展参会，专家咨询、评审等工作。上级转移支付指标拨付 229 万元，主要用于受污染耕地修复，现代农业发展，农业经营主体培育等工作。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685 万元未拨付使用，主要原因是上级下达中国种都建设奖补资金 630 万元，未同时下达项目配套实施方案，导致资金无法拨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涉及上级转移支付的相关工作，建议由上级单位做好工作计划，并提前通知下级单位做好工作安排。

2.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年度农村农业工作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4.1.17 自评得分: 81

项目名称		农村农业工作专项					
主管部门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农业农村科、禁捕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129	444	39%	7.9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1.农村农业工作; 2.长江禁渔捕鱼执法宣传工作; 3.上级下达的农业专项资金拨付。			本级预算215万已按年初设定目标全部完成,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914万元实际使用229万元		13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艇日常运维服务		1艘/年	1艘	30
			聘请江段巡查协管员		15人/年	15人	
			每天出动巡江次数		≥3次/天	3次/天	
			长江禁捕宣传		≥4次/年	4次/年	
			洪山菜薹制种、良种选育、繁育补贴		≥250公斤	300公斤	
			组织农博会、食博会、农交会参展参会		5家	5家	
			专家咨询、评审		3人次	6人次	
		质量指标	经营长江野生鱼类案件查处率		100%	100%	20
			非法捕捞违法案件查处率		100%	100%	
			支农资金拨付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上级下达资金拨付时效		2023年度内	2023年度内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内江段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914万元实际使用229万元, 未完成拨付的主要原因部分资金下达时, 上级未同时下达相关项目实施方案, 导致资金无法拨付。剩余资金已全部结转至2024年度。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涉及上级转移支付的相关工作, 需由上级单位做好工作计划, 并提前通知下级单位做好工作安排。						

2023 年度市场监督管理综合业务项目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 自评得分 99.5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项目预算数 185.3 万元，实际执行 185.3 万元，执行率 100%。完成的绩效目标：完成了全局执法办案、计量标准化、价格专项、打击传销、食品药品安全工作、企业信用监管、中小企业质量提升、消费维权等市场监管专项工作。确保了流通领域经济违法案件查处率达到 98%以上、结案率达到 95%以上，消费者投诉处置率达到 100%。为维护群众利益，促进市场健康科学发展，保障辖区产品的质量安全，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提供了有效支持。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无。

2.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年度市场监管综合业务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4.1.17 自评得分: 99.5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综合业务专项					
主管部门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质量科、食品流通科、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85.3	185.3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完成1、执法办案专项; 2、标准化计量工作; 3、价格监督专项工作; 4、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5、反传销工作; 6、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7、农贸市场监督管理工作; 8、企业信用监管工作; 9、流通领域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基本按年初设定目标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		1人/年	1人	29.5
			法律专项服务		1年	1年	
			反传销宣传文艺汇演		2次/年	1次	
			反传销基地安保服务		1年	1年	
			反传销宣传印刷		4次/年	4次	
			涉企违规收费检查		40家	40家	
			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		40家	40家	
			医疗机构综合监管联合		20家	20家	
			企业年检短信呼叫服务		1年	1年	
			企业信用监管宣传服务		2次/年	5次	
			双随机抽查比例		≥ 3%	3%	
			标准化计量培训		3次	1次	
			标准培育及推广		≥ 2次	0次	
			开展计量标准核准工作		≥ 10人次	3人次	
			农贸市场监管系统线路		56条	56条	
			文明创建宣传		≥ 2次	2次	
			工业产品抽查批次		≥ 60批次	93批次	
			质量培训		1次	2次	
			质量宣传		1次	0次	
			食品安全宣传		2次/年	3次	
	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		3次	15次			
	开展315宣传活动		1次	1次			
	质量指标	单位执法案件申诉率		降低	降低	20	
		违法案件结案率		100%	100%		
		违法广告查处率		100%	100%		
		涉传人员遣返率		100%	100%		
案件线索处置率			100%	100%			
企业年报公示率			≥ 86%	90%			
异常名录处置率			100%	100%			
计量标准化水平及核心			提升	提升			
市场监管系统故障修复			100%	100%			
食品安全科普完成率			100%	100%			
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不发生	未发生				
时效指标	消费者投诉处置率		100%	100%	10		
	投诉案件签收率		100%	100%			
	消费者投诉按期办结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市场健康发展		良好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因工作调整以及经费压减, 计量标准化工作减少了培训次数及标准培育及推广, 取消了质量宣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2023 年度水稻制种保险项目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 自评得分 99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项目预算数 210.11 万元, 实际执行 208.96 万元, 执行率 99%。完成的绩效目标: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 对辖区内水稻制种企业拨付了相关保险保费资金。涉及 3 家企业, 水稻制种投保面积 21107 亩。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无。

2.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年度水稻制种保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4.1.17

自评得分: 99

项目名称		水稻制种保险					
主管部门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农业农村科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10.11	208.96	99%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根据上级文件对辖区内水稻制种企业拨付相关保险保费资金。		基本按年初设定目标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水稻制种企业		3家	3家	15
			水稻制种保障面积		≥22900亩	21107亩	14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一年内	一年内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制种面积小于年初设定面积,系根据企业实际投入的面积计算。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2023 年度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项目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 自评得分 92.8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项目预算数 350.05 万元,实际执行 224.01 万元,执行率 64%。完成的绩效目标:按照上级下达的农业农村工作专项经费及工作要求,及时将农业经营主体拨付贷款贴息资金拨付相关企业及单位共计 5 家,主要包括:华中动物生物制品区域共性技术公共研发平台建设项目、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农作物高质量发展、乡村振兴补助、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等项目。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3 年白沙洲大市场经营户有抽检不合格情形,未兑付贴息资金。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无。

2.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年度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4.1.17

自评得分: 92.8

项目名称		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				
主管部门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农业农村科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50.05	224.01	64%	12.8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根据上级下达的指标,对辖区内相关农业经营主体拨付贷款贴息资金。			全部按年初设定目标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农业经营主体	≥5家	5家	10
		质量指标	贴息标准	≤50%	35%	10
		时效指标	贷款利息	上一年度	2022.1.1-2022.12.31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融资成本	降低	降低	15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农户	增加	增加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贷款主体满意度	90%以上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年白沙洲大市场申报贴息,由于该市场经营户有抽检不合格情形,未兑付贴息资金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3 年度药品及医疗器械项目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 自评得分 100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项目预算数 22.18 万元，实际执行 22 万元，执行率 100%。完成的绩效目标：按照上级下达的药品监管专项经费及工作要求，对辖区药品、医疗器械企业及医疗机构实施监管，共计 2000 家。确保了辖区内药械化市场健康发展。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无。

2.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年度药品及医疗器械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4.1.17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药品及医疗器械专项(上级转移)				
主管部门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药械科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2.18	2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对白沙洲大市场销售的各类农产品进行抽检。并对不合格的农产品进行封存、销毁处理。		全部按年初设定目标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医疗器械监管企业户数	≥1000家	2000家	3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00%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3年度农产品（动物产品）安全监督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4.1.17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农产品（动物产品）安全监督					
主管部门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农动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0	6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对白沙洲大市场销售的各类农产品进行抽检。并对不合格的农产品进行封存、销毁处理。		全部按年初设定目标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产品检验检测		≥2万批次	3.1万批次	15
			租用冷库		1间	1间	15
		质量指标	抽样质量检测合格率		≥98%	100%	2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处理率		100%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